

# 起底薇娅直播江湖

2021年接近尾声,直播带货行业再度迎来大新闻。

继主播雪梨(朱宸慧)偷逃税被罚后,12月20日,据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官网,主播薇娅(原名黄薇)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通过隐匿个人收入、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虚假申报等方式偷逃税款6.43亿元,其他少缴税款0.6亿元。

12月20日,针对偷逃税事件,薇娅在其个人微博发布了致歉信,称愿承担一切后果。目前淘宝APP已经找不到薇娅直播间。此外,薇娅微博、抖音、快手等平台的账号已被封。

## 薇娅的违法事实有哪些

据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有关负责人透露,2019年至2020年期间,薇娅通过隐匿其从直播平台取得的佣金收入虚假申报偷逃税款;通过设立上海蔚贺企业管理咨询中心、上海独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等多家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虚构业务,将其个人从事直播带货取得的佣金、坑位费等劳务报酬所得转换为企业经营所得进行虚假申报偷逃税款;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取得收入,未依法申报纳税。

税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规定,依法确认其偷逃税款6.43亿元,其他少缴税款0.6亿元。

据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官网,在税务调查过程中,薇娅能够配合并主动补缴税款5亿元,同时主动报告税务机关尚未掌握的涉税违法行为。

## 罚款倍数如何确定

综合考虑上述情况,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浙江省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对薇娅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共计13.41亿元。其中,对隐匿收入偷税但主动补缴的5亿元和主动报告的少缴税款0.31亿元,处0.6倍罚款计3.19亿元;对隐匿收入偷税但未主动补缴的0.27亿元,处4倍罚款计1.09亿元;对虚构业务转换收入性质偷税少缴的1.16亿元,处1倍罚款计1.16亿元。日前,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已依法向薇娅送达税务行政处理处罚决定书。

此前,雪梨、林珊珊因偷逃税款,将被依法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分别计6555.31万元和2767.25万元,引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据税务部门内部人士透露,雪梨并不是第一个也不是唯一被查的头部主播,薇娅等头部主播也于早前被查,因关联金额大、影响广泛,税务部门专门派遣专办组进驻谦寻等头部主播所在公司进行办理。

## 薇娅背后公司实控人为其丈夫

薇娅为谦寻控股(下称谦寻)旗下主播,谦寻集团母公司为谦寻(杭州)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薇娅丈夫董海锋,公司注册资本超两千万元。据企查查股权穿透显示,董海锋持股46.1204%,为谦寻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谦寻成立于2017年4月28日,目前公司旗下共有50余位主播,其中包括主播薇娅,呗呗兔、滕雨佳等;明星主播林依轮、李静、海清、李响、大左、李艾、高露等,覆盖美妆、生活、服饰等类目,淘宝粉丝数千万。

官网显示,2018年至今,谦寻屡获“年度TOP机

构”、“天猫金妆奖”2019年度优秀合作伙伴等多个奖项,连续占据阿里V任务机构榜、淘榜单机构TOP1。

2018年起,谦寻往集团化管理方向发展,目前旗下拥有北京明星直播基地、杭州超级供应链基地,子公司谦娱娱乐打通了传统娱乐与电商直播的通道,实现内容变现,子公司谦禧文化负责IP授权业务。

据谦寻官网,薇娅为淘宝第一主播,淘宝粉丝1890万+,单场直播最高观看4300万+。

薇娅及其背后公司谦寻伴随着淘宝直播成长起来,但目前谦寻业务并不局限于淘宝平台,谦寻旗下也签约了抖音等平台的头部主播,还有多个演艺界明星。不仅布局平台主播矩阵,也曾对外宣称要做超级供应链基地。谦寻也早已从一家MCN公司变身为一家覆盖了主播培训、全域营销、综艺影视合作、供应链的直播全产业链“集团”。

## 是否会对薇娅追究刑事责任?

日前,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对网络主播黄薇(网名:薇娅)涉嫌偷逃税问题进行了查处。该局有关负责人就案件查处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该负责人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零一条规定,纳税人有逃避缴纳税款行为的,经税务机关依法下达追缴通知后,补缴应纳税款,缴纳滞纳金,已受到行政处罚的,不予追究刑事责任;但是,五年内因逃避缴纳税款受过刑事处罚或者被税务机关给予二次以上行政处罚的除外。

本案中,黄薇首次被税务机关按偷税予以行政处罚且此前未因逃避缴纳税款受过刑事处罚,若其能在规定期限内缴清税款、滞纳金和罚款,则依法不予追究刑事责任;若其在规定期限内未缴清税款、滞纳金和罚款,税务机关将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 直播带货应加强数字化管理

12月20日,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发布消息,主播薇娅偷逃税被罚13.41亿元。

11月22日,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公布了拟对网络主播朱宸慧(雪梨)、林珊珊偷逃税的处罚结果。

朱宸慧即为网红主播雪梨(微博ID:雪梨Cherie),在淘宝带货数据仅次于李佳琦、薇娅的第三主播,淘宝粉丝3319.3万,林珊珊也是一位网红主播,淘宝粉丝为1014.9万。11月22日晚间,雪梨和林珊珊分别发布《致歉信》将暂停直播,进行规范和整顿。

今年4月,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安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等七部门联合发布《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下称《办法》),自2021年5月25日起施行。

《办法》明确直播营销平台应当建立健全账号及直



**网络主播薇娅偷逃税被追缴  
并处罚款13.41亿**

播营销功能注册注销、信息安全管理、营销行为规范、未成年人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个人信息保护、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等机制、措施。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办法》在压实平台主体责任方面有所创新。《办法》指出,一是提出事前预防,要求平台对粉丝数量多、交易金额大的重点直播间采取安排专人实时巡查、延长直播内容保存时间等防范措施。二是注重事中警示,要求平台建立风险识别模型,对风险较高和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行为采取弹窗提示、显著标识、功能和流量限制等调控措施。三是强调事后惩处,要求平台对违法违规行为采取阻断直播、关闭账号、列入黑名单、联合惩戒等处置措施。

直播带货无疑是近年爆发出的新业态。在主播朱宸慧(雪梨)、林珊珊偷逃税处罚之前,行业并没有公开过如此体量监管案例,直播带货行业历经多年潜伏期,于疫情起飞,走向行业巅峰,一路收获诸多关注,也因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引起监管重视。

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平台经济是经济发展的新业态,在更好满足消费者需求、促进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平台经济快速发展过程中,部分网络主播的税收违法行为,扰乱了税收征管秩序,破坏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税务部门依法依规对有关网络主播税收违法行为进行查处,有利于平台经济长期规范健康发展。同时,税务部门将认真落实好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持续优化税费服务,为平台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税收营商环境。

“行业治理不外乎两种手段,一种是制度的约束,另一种是技术手段监管。”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副院长欧阳日辉表示,企业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不仅实现利润追求,也要落实主体责任,这样才是一个正确的经营理念,形成共赢局面。

如今直播带货行业正从草莽走向正轨,监管也正在与时俱进。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专家倪虹日表示,从大的层面上来讲,行业应加强数字化管理。她提到此次杭州市税务局稽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规,对相关人员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拟处罚款确实是一个警示信号,起到一定警示作用。

(据《新京报》)